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两年期

财务报告 和 审定财务报表 以 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 会

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5H号 (A/43/5/Add.8)



联 合 国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两年期

财务报告 和 审定财务报表 以 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 会

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5H号 (A/43/5/Add.8)



联 合 国

1988年, 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原件：英文〕

〔1988年8月15日〕

目录

	<u>页次</u>
送文函	
一、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6-1987	
两年期财务报告	1
二、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4
三、审计意见	13
四、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6-1987	
两年期财务报表	14
<u>表一</u>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的	
1986-1987两年期拨款状况：	
方案和方案支助活动	15
<u>表二</u>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的	
1986-1987两年期拨款状况：	
项目活动	16
<u>表三</u>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的	
1986-1987两年期拨款状况：	
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方案和	
方案支助活动	17
<u>表四</u>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的	
1986-1987两年期无家可归	
者收容安置国际年拨款状况：项目活动	18

<u>表五</u> 、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 1986—1987两年期收支表	19
<u>表六</u> 、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 1986—1987两年期无家可归 者收容安置国际年收支表	20
<u>表七</u> 、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 1986—1987两年期资产负债 表	21
决算附表：		
附表1·1	1987年12月31日 为止未交认捐款项状况	23
附表2·1	截至1987年12月 31日为止无家可归者收 容安置国际年的未交认捐 款项状况	26
附表3·1	1987年12月31日 终了的1986—1987 两年期的项目支出，按国 家和区域开列	30
附表4·1	截至1987年12月 31日为止联合国总部经 营的投资状况	33

送文函

纽约

联合国

审计委员会主席：

谨按照《财务细则》311.4,送上经我核可的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6—1987两年期财务报告和决算。

这些财务报表的副本,亦已递送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

执行主任

阿尔考特·拉玛常德安博士(签名)

1988年3月31日

纽约

联合国大会主席：

谨送上执行主任提出的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1987年12月31日
终了的1986—1987两年期财务报表。 这些财务报表已经审核，并载有审
计委员会的审计意见。

另送上审计委员会关于上述决算的报告。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法国审计法院首席院长

兼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主席

安德烈·尚德纳戈尔（签名）

1988年6月23日

**一、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
1986—1987两年期财务报告**

1. 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执行主任负责管理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生境基金会），因而一并随附生境基金会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6—1987两年期财务报告和决算。

重要会计政策摘要

2. 生境基金会采用下列会计政策：

(a) 帐目是依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特别附则（ST/SGB/生境基金会财务细则/3（1978））登记的；

(b) 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是按应计制记录的；

(c) 生境基金会的财政期间为两年期，由两个连续的历年组成。根据财务厅颁发的指示，生境基金会两年期的财务数字是当作一个整体而不是以年度数字来处理的；

(d) 帐目以美元为单位。非美元的货币交易，按照交易时的联合国业务汇率登帐；

(e) 认捐款项。认捐作为收入入帐，而以可能捐助国在特定时间交付捐款的书面保证为根据。就未来年份认捐的款项，作为递延收入入帐；

(f) 递延费用。递延费用包括不应由本财政期间开支而将作为以后的财政期间开支的支出项目；

(g) 为了便于编制结帐表，只有在财务报表日期之前已结束的学年度的预付教育补助金部分才列为递延费用。预付款项的全额，在工作人员提出应享教育补助金权利的必要证明而致预算帐户出帐和预付款项收回之前，仍然当作应

收工作人员帐目；

(h) 盈余帐。 生境基金会资金盈余帐代表可供预期活动未来使用的经费；

(i) 清偿以往各期债务所得节余直接贷入生境基金会盈余帐。

财务状况和业务成果

3. 生境基金会和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大会1982年12月20日第37/221号决议宣布）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6—1987两年期财务状况和业务成果列在随附的报表内，并摘要说明如下：

(a) 1986—1987两年期合计支出超过收入的溢额¹（净赤字收入）达\$ 207, 233（表五和表六）。 但是，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清偿前财务期间未清偿的债务获得节余\$ 362, 195；

(b) 生境基金会现有合计未支配款项余额\$ 6, 974, 174，可充目前和未来承付款项（表七）。

4. 合计总收入\$ 9, 721, 178包括根据收到正式肯定认捐信件入帐的生境基金会和国际年项下的捐款（表五和表六）。

5. 联合国秘书长为生境基金会的资金保管人。 1986—1987两年期间，各国政府向生境基金会和国际年认捐的总额为\$ 8, 696, 738均经记录在案，实收数和调整数为\$ 8, 079, 670，其中包括上期的数额\$ 1, 010, 809。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本年度和上年度对生境基金会和国际年的未交认捐数分别为\$ 1, 432, 436和\$ 662, 181。 未来各年度对生境基金会和国际年的

¹ 人类住区委员会1985年5月10日第10次全体会议关于预算事项的第8/25号决议核定的1986—1987年支出数额为\$ 10, 712, 800。

未交认捐数分别为 \$1,847,631 和 \$20,500 (附表 1.1 和 2.1)。

6. 1986—1987 两年期支出共计 \$9,896,350 并在表一、二、三和四内按照支出用途详细开列。在此一数额中, 生境基金会和国际年的方案和方案支助活动费用为 \$4,439,158 (表一和表三), 项目活动费用为 5,457,192。

7. 方案和方案支助活动项下的支出 (表一和表三) 已由 1985 年在金斯敦举行的人类住区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为此用途核定的拨款 (\$4,993,900) 出帐。这笔拨款和有关支出按方案分析如下:

<u>方 案</u>	<u>支 出 总 额</u>	
	<u>1 9 8 7</u>	<u>1 9 8 5</u>
	(以美元计)	
行政领导和管理	858 509	746 554
人类住区方案	2 613 079	1 954 201
行政和共同事务费	<u>967 570</u>	<u>722 207</u>
共 计	<u>4 439 158</u>	<u>3 422 962</u>

8. 项目支出由执行主任核定的拨款 (\$6,490,533) 出帐, 如上面第 6 段所述, 1986—1987 两年期项目支出共计 \$5,457,192。

9. 1986—1987 两年期支出总额分配如下:

	<u>1 9 8 7</u>	<u>1 9 8 5</u>
	(以美元计)	
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 (生境基金会)	3 610 700	2 677 300
方案和方案支助费用 (国际年)	828 458	745 662
项目费用 (生境基金会)	4 362 556	3 973 690
项目费用 (国际年)	<u>1 094 636</u>	<u>613 161</u>
共 计	<u>9 896 350</u>	<u>7 829 813</u>

二、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导 言

1. 审计委员会根据大会1946年12月7日第74(I)号决议审核了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两年期决算。

2. 审查工作依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十二条及其附则，以及联合国及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外聘审计团所采用的共同审计标准办理。审查工作在内罗毕总部举行。

3. 审计委员会在这两年期内仍照过去的做法，向行政当局报告具体审计的结果并发出载有详细审计意见的有关管理的书信。这种做法使委员会能够和行政当局保持继续不断的对话。

4. 下面是审计委员会在本两年期的审计工作中所遇到的最重要的事项。我们已经同行政当局讨论过这些事项，并将酌情行政当局的反应载入本报告内。

建议摘要

5. 我们建议采取一些纠正行动，现按轻重缓急开列如下：

- (a) 行政当局应该采取措施，加强对预算的控制。对于各项超支，当局应该设法获得人类住区委员会事后的核准。超支经费务须遵照各项规则和条例，而且必须永远认清各项预算限额；
- (b) 行政当局应该正式制订一项政策说明，确定经常预算、方案支助帐户以及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在分担共同费用方面所用的标准，以便作为有关的工作人员的工作指南；
- (c) 从一般临时助理人员资金中支取经费来支付一直提供服务并且服务已超过一年的工作人员的薪金的做法应该予以终止，对于已支出的开支，应该要获得事后的核准；

- (d) 行政当局必须遵行秘书长所宣布的节约措施和主管行政和管理事务副秘书长的执行备忘录，具体地说，禁止延长时间短于12个月的短期或定期任用的聘约；
- (e) 应该加紧努力收取以往各年度的认捐款项。

调查结果摘要

6. 我们对分拨经费和开支所作的审查发现，在基金、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以及方案支助费用中，若干相类支出用途的类别出发超支的情况。超支数额占分拨经费的5%至30%不等。

7. 我们对一般业务费用所作的审计发现，开支的大部分是方案支助特别帐户的共同支出，其中由经常预算、基金和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共同担负。

8. 我们对工作人员名单所作的审查发现，有12个员额的薪金从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支付，时间连续超过一年。

9. 我们对附于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1986—1987年拨款通知的员额核准表所作的审计发现，该表提供了三个额外的临时员额，即两个L-5和一个L-2员额。

10. 这些员额的有关费用目前一直从计划和协调示范项目的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项下支付。

11. 我们从审查中发现有六宗短于12个月的短期任用和定期任用在到期时没有被终止，这些做法违反了秘书长在ST/SGB/217号文件中宣布的并经主管行政和管理事务副秘书长1986年3月25日的备忘录所阐明的节约措施。

12. 我们的审查还发现一名已辞职的G-7工作人员受聘为P-1级的工作人员，后来并且成为顾问。

13. 我们对未交的认捐数所作的审查发现，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

基金和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应收认捐数额共达 \$ 3,962,748, 其中 \$ 268,333 属于 1984-1985 两年期和更早的时期。

预算管制

目标一致的一组支出用途超支情况

14. 我们对截至 1987 年 12 月 31 日为止的支出和拨款进行了审查和分析, 发现下列各组类似支出用途的超支情况如下:

<u>目标一致的一组</u>				
<u>支出用途</u>	<u>拨 款</u>	<u>支 出</u>	<u>超 支</u>	<u>占 拨 款</u>
	(\$)	(\$)	(\$)	百 分 比
<u>(a) 生境基金会</u>				
顾问	94 700	123 392	28 592	30.19
家具和设备	49 700	54 378	4 678	9.41
补充会议和 语文服务	2 500	3 117	617	24.69
<u>(b) 方案支助开支</u>				
通信	299 800	315 080	15 280	5.10
家具和设备	83 000	108 373	25 373	30.5

15. 《联合国财务手册》第 5.02.28 款说明: “在任一目标一致的支出用途组别之内, 一项支出用途帐目可为其所属一组帐目的预算目的超用拨款, 但需由该组另一帐目的节余所抵销。在没有预先得到预算司的核可之前, 超支数额不得超出该组已核定的水平。” 因此, 上述的超支情况不属于上文所述《联合国财务手册》所规定的范围之内。

16. 我们建议而行政当局也同意：对于已经作出的超支，必须设法取得事后的核可；如要作出这样的超支，必须依照规则和条例；超支数额不能超过预算的限额。至于预算外资源，行政当局告诉我们说，由于财政危机，经常预算所划拨资源受到严格的限制。造成预算外资源的使用较预期为高，不过，动用的预算外资源都获得了执行主任的批准，只要这些资源是通过抵销各方案的超支和节余来取得，而人类住区委员会当局在下一个经常预算期间会设法取得这些资源便可。关于方案支出，行政当局告诉我们说，执行主任会在其管理方案支助收入的职权范围内，与预算司磋商和依照 ST/AI/286 号文件的规定授权对预算作出预计的订正。

17. 行政当局在答复中除了注意到我们的意见外，又说：“不过中心要重申，它认为它所采取的行动是必要的，并且属于执行主任的默示授权范围之内，即中心一方面尊重各项具体支出用途的限制，一方面以必要的灵活性和良好的判断力来管理预算，以便确保能够全部执行委员会所委托的活动，但同时应该在委员会的下次会议上迅速就这些做法提交全面报告。关于这方面，应该铭记到，委员会会议的时间不大配合，一旦两年期方案概算获得核可，一般在时间上不可能获得委员会核可，对该方案概算作出任何修正，以应付不可预料的环境，因此只能在事后申请核可。”

共同费用的分配

18. 我们对一般业务开支的审查还发现这个帐户的大多数开支是用来分担方案支助共同开支特别帐户的费用。我们发现这些开支分别以总开支的 45% 25% 25% 和 5% 的比率从经常预算、方案支助帐户、生境及人类住区基金会和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基金中支付。不过，共同费用有时候却没有按照上述的百分比来分配。

19. 我们建议正式制订关于分担费用所用的标准的政策说明，以便作为有关工作人员的准则。

20. 行政当局答复说，“开支按基金来源的比例分配的准则已经十分适当，而有关的工作人员也熟悉这些准则。因此，这项建议可以理解为将这些准则正式以书面方式订立，我们将会予以照办。”

发薪制度和人事资料制度

由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经费支付的员额

21. 我们对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所有基金来源的工作人员名单进行了审查，其中发现有12个员额的薪金正在由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经费支付，时间连续超过一年。

22. ST/SGB/177号和ST/AI/295号文件对临时工作人员所下的定义为，向本组织提供它时常需要的临时服务的个人，通过提供类似正规工作人员拥有的或本组织继续需要的技能或知识，来协助正规工作人员履行职责。这两份文件还作出指示，说明这些临时工作人员应在何时受聘和他们应该履行什么职责。值得注意的是，这些人士的合同必须不超过一年才可归类为临时工作人员。

23. 我们建议停止由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经费支付提供服务超过一年的人士的薪金的做法，对于已经支出的费用，应该设法取得事后的核准。

24. 行政当局同意我们的建议，即担当正规工作人员职能的工作人员的费用不应由长期的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经费来支付。行政当局还说，从1988年1月1日开始，在仔细审查了这些工作人员的职责之后，已尽量依照其职务性质从经常预算或预算外资源供资的员额经费中支付所有这些工作人员的薪金。过去从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经费项下支付的开支已获得所需的核可——大会在行政当局提交关于其两年期预算的执行情况的第二次报告时核可了这些开支。

秘书长的节约措施

25. 1986年3月25日，主管行政和管理事务部副秘书长向各部门和办公室的所有主管发出一份备忘录，目的是澄清秘书长在ST/SGB/217号文件中所宣布的节约措施的执行方式。根据该文件第3段，短于12个月的短期任用或定期任用一旦满期应予终止，不再续约。

26. 我们对中心是否遵照禁止续约的规定进行了审查，发现有六项短于12个月的短期任用和定期任用在满期时获得续约。

27. 我们大力建议行政当局遵从秘书长所宣布的节约措施和主管行政和管理事务部副秘书长的执行备忘录。行政当局表示同意，并表示会终止这些任命或请求秘书长核可，将这些任命作为征聘冻结的例外情况处理。

辞职了的一般事务人员重新受聘为专业级人员并后来成为顾问

28. 我们审查任期等于或短于11个月的短期和定期任用时发现一宗案例，一名定期任用的G-7级工作人员于1985年12月31日辞职，但在1986年2月10日获得重新受聘，定期任用为P-I级工作人员，任期为11个月。该工作人员的G-7级合同曾获得两年，到1986年12月31日为止；该工作人员在辞职时，还有一整年的任期未完。

29. 我们还注意到该名工作人员曾在1985年3月参加1985年度升级到专业人员职类的竞争性考试。我们向总部的人事厅查询，发现该名工作人员被认为没有资格升级到专业人员职类。

30. 大会1978年12月20日第33/143号决议第一节(g)段规定“一般事务人员转任专门人员，应以P-I和P-2职等为限，……这种征聘应完全采用竞争性的甄选方式。”各种有关这名工作人员的任命的事实明显显示出这一任命违反了上面引述的大会决议。

31. 行政当局争论说，这一任命完全在执行主任的受权范围之内，执行主任在总部未能派出工作人员填补只保留给通过竞争性考试的工作人员的职位时，可以暂时填补该空缺。当我们表示不同意这一说法时，该名工作人员的任命才于1987年12月31日终止，在此之前，这项任命延长了六次，每次延长一至两个月不等。

32. 不过，我们在进一步核查中发现该名工作人员在任命期满后获得一份特别服务合同，在一个项目中担当一名承包人。我们审查了有关该项目的文件，发现该项目的唯一目的是在方案和财务管理方面协助进行由预算外资源供资的方案和项目活动。

33. 鉴于有关该名工作人员的任命情况，我们询问行政当局有什么理由征聘该名工作人员担任可以由已经在该组织内的个别工作人员胜任的顾问工作。我们还询问有什么理由单独为了上述目的设立一个项目。

34. 行政当局答复说，委员会在核可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活动时，提供了技术合作的经费，而它有责任聘请所需的工作人员来提供必需的项目支助。在项目完成后和在国际年活动结束后，必须加以审查以便结束该项目和清理国际年的帐户。

35. 我们不同意行政当局的论点，依然认为该项工作完全可以由该组织内的工作人员来担当，就象过去对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会计事项所做的一样。行政当局注意到我们的评论。它还表示，“无论如何，中心认为必须指出，当时不可避免的特殊例外情况促使中心采取该项征聘行动，而这样做仅仅是为了项目的执行和项目的会计责任。”

顾 问

未完成的顾问合同

36. 我们审查了有关人类住区发展视听资料支助方案的项目，发现该项目被延长至1986年底，以便顾问能够完成任务，这一做法增加了项目的预算费用。我

们在进一步的类似核查中，发现该名顾问在1987年获得一份特别服务合同，不过他要履行不同于审查中的项目的职责。

37. 鉴于项目已执行了一段时间，并且项目在1987年早应该完成，而仍然有一些产出（例如剪辑、旁述、配音和最后的混频工作）尚待完成，因此我们询问行政当局关于项目产出的当时情况。

38. 行政当局告诉我们说，由于预期的产出很多，该名顾问制订的初步工作计划被认为过于庞大。因此，项目文件要修订四次，并延长到1986年12月，以便工作能够完成。它又说，项目要延期完成的原因是因为一些影片的片断和访问发生问题——不过这些问题完全与技术或艺术素质无关。由于解决这一事项需要很长时间，因此最后决定不再完成该项目而将之结束。

39. 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建议行政当局将来在执行项目时必须仔细评价项目产出是否可以完成的问题。从审议中的项目曾经经过四次修订来看，行政当局理应在开始时预见到在执行中需要解决的各项问题。

财务报告

过去时期的应收认捐款

40. 我们通过审查截至1987年12月31日生境基金会和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未付认捐款发现，应收认捐款总额达\$3,962,748。其中\$268,333属于1984—1985两年期和该两年期前各个时期的应收认捐款。

41. 我们建议并经行政当局同意，应作出努力收回以前各时期的认捐款。但是，行政当局通知我们，1987年12月31日以前的未付认捐款包括1981年以前各年的认捐款，为收回这些认捐款所作的努力没有得到任何积极的反应。可以说，这是由于认捐国在认捐后经济下降和政局不稳所致。

42. 行政当局在答复中又说：“人类住区中心要重申，正在通过每季度对认捐和捐款现状进行审查并随后向有关政府发出付款要求的方式作出持续的努力。此外，还在能得到旅费的情况下偶尔访问这些政府。过去几年的一些认捐款由于当时认捐的政府已不再掌权，使中心收款的任务变得很困难。因此，这个建议只能认为是进一步鼓励人类住区中心继续努力收款。”

对1984—1985两年期报告

中述及事项的评论

43. 载于1984—1985年报告¹的事项已满意地加以处理，或已在报告内再次提及。

致谢

44. 审计委员会对执行主任，他的事务员及其属下工作人员提供协助和合作表示感谢。

法国审计法院首席院长

安德烈·尚德纳戈尔(签名)

加纳审计长

纳尔逊(签名)

菲律宾审计委员会主席

欧费米奥·多明戈(签名)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一届会议，补编第5 H号》(A/41/5/Add.8)第二节。

三. 审计意见

我们审核了附在后面并列有适当标题的1987年12月31日终了财政期间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财务报表第一表至第七表以及有关附表。我们的审核工作包括对会计程序作一般性审查, 以及斟酌情况需要, 对会计记录及其他有关证据进行抽查。

根据审核结果, 我们认为各项财务报表正确地表明了两年期终了时的财务状况和该期间的业务成果。

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所述的会计原则, 该原则已在与前一财政期间一贯的基础上加以应用, 而各财务事项也符合财务条例和法律根据。

法国审计法院首席院长

尚德纳戈尔 (签名)

加纳审计长

纳尔逊 (签名)

菲律宾审计委员会主席

欧费米奥·多明戈 (签名)

1988年6月23日

四、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6—1987两年期财务报表

表 一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的1986-1987两年期拨款状况：

方案和方案支助活动

(以美元计)

支出用途	拨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付款	未清偿债务	
		共 计		
薪金：				
常设员额	-	7 793	-	(7 793)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183 600	158 464	-	25 136
顾问	94 700	96 959	26 333	(28 592)
加班费和夜班津贴	5 000	2 440	-	2 560
其他人事费(临时)	1 417 700	1 234 645	1	183 056
语文训练	12 000	9 252	-	2 748
一般人事费	643 100	549 829	9 325	83 946
公务旅费	204 200	179 653	11 785	12 762
订购承办事务费	309 800	253 143	27 378	29 279
一般业务费	790 400	742 987	16 172	31 241
用品和材料费	119 700	109 417	10 630	(347)
家具和设备购置费	55 000	55 649	2 946	(3 595)
研究金、补助金和捐款	105 900	105 343	557	-
共 计	3 941 100	3 505 574	105 126	330 400

证明无误

执行主任

阿尔考特·拉玛常德安博士(签名)

1988年3月31日, 内罗毕

表 二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的1986-1987两年期拨款状况：项目活动

(以美元计)

支出用途	拨款	付款	未清偿债务	共计	未支配余额
专家、其他项目人事费	2 314 957	1 799 921	228 191	2 028 112	286 845
旅费	328 300	220 804	8 359	229 163	99 137
分包合同	516 175	410 039	82 911	492 950	22 225
训练	1 272 813	1 008 111	24 842	1 032 953	239 860
设备	262 412	142 064	35 610	177 674	84 738
杂项	494 658	253 775	80 700	334 475	160 183
方案支助费	67 229	67 229	-	67 229	-
项目费用共计	6 266 544	3 901 943	460 613	4 362 556	892 988

证明无误

执行主任

阿尔考特·拉玛常德安博士 (签名)

1988年3月31日, 内罗毕

表 三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的1986-1987两年期拨款状况:

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方案和方案支助活动

(以美元计)

支出用途	拨款	支出		未支配余额
		付款	未清偿债务	
		共 计		
薪金:				
常设员额	317 100	307 343	1 192	8 565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7 500	7 561	173	(224)
顾问	2 000	1 021	-	979
加班费和夜班津贴	46 800	40 709	7 468	(1 367)
特设专家组	119 500	106 847	-	13 653
其他人事费(临时)	1 000	897	-	103
语文训练	71 200	52 797	-	18 403
一般人事费	110 000	104 718	5 279	3
公务旅费	71 700	47 017	10 813	13 870
订约承办事务费	116 100	113 813	3 425	(1 138)
一般业务费	9 700	8 238	323	1 139
用品和材料	15 000	9 656	188	5 156
家具和设备购置费				
共 计	887 600	799 607	28 851	59 142

证明无误
 执行主任
 阿尔考特·拉玛常德安博士(签名)
 1988年3月31日, 内罗毕

表 四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的1986-1987两年期

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拨款状况：项目活动

(以美元计)

支出用途	拨款	付款	未清偿债务	共 计	未支配余额
专项、其他项目人事费	327 982	178 991	74 761	253 752	74 230
旅费	81 604	60 899	6 076	66 975	14 629
分包合同	312 500	175 650	119 000	294 650	17 850
训练	358 924	275 458	64 902	340 360	18 564
设备	36 000	17 701	13 633	31 334	3 666
杂项	118 979	105 318	2 247	107 565	11 414
项目费用共计	1 234 989	814 017	280 619	1 094 636	140 353

证明无误

执行主任

阿尔考特·拉玛常德安博士 (签名)

1988年3月31日, 内罗毕

表五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
1986-1987两年期收支表
(以美元计)

<u>收入</u>	<u>1987</u>	<u>1985</u>
各国政府及其他方面的捐款	7,097,262	5,241,300
补助金	-	6,226
投资收入	917,063	1,403,698
上年支出退款	680	19,260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补助费的退款	1,177	17,117
电影、电视等收入	8,725	22,128
其他收入	25,365	1,385
	<u>8,050,272</u>	<u>6,711,114</u>
<u>支出</u>		
支出和未清偿债务(表一和表二)	7,973,256	6,470,990
汇兑损益(净额)	32,061	184,449
	<u>8,005,317</u>	<u>6,655,439</u>
收入超过支出的溢额	<u>44,956</u>	<u>55,675</u>

证明无误

执行主任

阿尔考特·拉玛常德安博士(签名)

1988年3月31日, 内罗毕

表六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
1986 - 1987两年期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收支表
 (以美元计)

<u>收入</u>	<u>1987</u>	<u>1985</u>
各国政府的捐款	1,638,731	1,293,852
大众捐款	5,197	11,504
补助金	25,000	-
汇兑收益	1,978	-
	<u>1,670,906</u>	<u>1,305,356</u>
<u>支出</u>		
支出和未清偿债务(表三和表四)	1,923,094	1,358,823
支出共计	<u>1,923,094</u>	<u>1,358,823</u>
收入超过支出的溢额(赤字)	<u>(252,188)</u>	<u>(53,467)</u>

证明无误

执行主任

阿尔考特·拉玛常德安博士(签名)

1987年3月31日, 内罗毕

表七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
1986 - 1987两年期资产负债表
(以美元计)

<u>资产</u>	1987	1985
存银行现金、库存现金和在途现金	546,009	1,141,157
投资(附表4.1)	6,160,070	5,818,010
公众捐款(基金会)	-	346,185
应收各国政府认捐款项(附表1.1)	3,280,070	1,591,170
公众认捐款项(国际年)	2,000	5,500
应收各国政府对国际年认捐款项 (附表2.1)	682,682	1,513,716
应收帐款	29,879	49,318
原始资本贷款(长期)	-	33,333
应收利息	92,558	114,742
递延费用	11,241	12,996
应收联合国普通基金欠款	308,511	1,003,378
应收联合国其它机构欠款(净额)	8,308	-
资产共计	<u>11,121,764</u>	<u>11,629,505</u>
<u>负债</u>		
应付帐款	539,102	38,169
未清偿债务(表一、表二、表三)	875,210	917,561
公众递延捐款	-	145,570

表七(续)

负债(续)

递延捐款(附表1.1)	1,847,631	387,220
国际年递延捐款(附表2.1)	20,500	717,640
资金储备	600,000	-
应付联合国普通基金款项	257,305	862,555
应付转帐款项	7,842	31,450
负债共计	4,147,590	3,100,165

基金结余

1986年1月1日结存	8,529,340	9,165,748
减: 资金储备款项	(600,000)	-
加: 收入超过支出的溢额		
(表五和表六)	(207,233)	2,208
加: 清偿往年未清偿债务所得节余	362,915	491,310
减: 往年捐款调整数	(1,110,848)	(1,129,926)
1987年12月31日结存	6,974,174	8,529,340
负债和基金结余共计	11,121,764	11,619,505

证明无误

执行主任

阿尔考特·拉玛常德安博士(签名)

1988年3月31日, 内罗毕

决算附表

附表 1.1

联合国环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987年12月31日为止未交认捐款项状况

(以美元计)

国家	1986-1987年		1987年12月31日		1987年12月31日		1987年12月31日	
	1986年1月1日未交认捐款	以往年度认捐数的调整数	1986-1987年认捐数和调整数	未来年度认捐款	期间实收数和调整数	汇兑损失(收益)	未交本年度和以往年度认捐款	未交未来年度认捐款
阿根廷	-	-	10,000	-	17,031	-	10,000	-
孟加拉国	-	-	17,031	2,000	-	-	-	2,000
巴巴多斯	-	-	1,000	-	-	-	1,000	-
比利时	351,727	(246,689)	438,169 e/	288,184	366,681	-	176,526	288,184
伯利兹	2,000	-	-	-	-	-	2,000	-
贝宁	2,000	-	-	-	-	-	2,000	-
不丹	-	-	-	600	-	-	-	600
博茨瓦纳	-	-	7,193	-	7,193	-	-	-
布尔吉纳	-	-	3,268	-	3,268	-	-	-
布隆迪	-	-	877	-	-	-	877	-
喀麦隆	31,915	-	8,309	-	-	-	40,224	-
加拿大	-	-	307,692	152,672	153,846	-	153,846	152,672
智利	-	-	10,000	5,000	5,000	-	5,000	5,000
中国	-	-	-	23,477	-	-	-	23,477
哥伦比亚	3,000	-	28,941	12,000	31,941	-	-	12,000
刚果	5,897	-	2,000	1,500	2,000	-	5,897	1,500
塞浦路斯	-	-	-	575	-	-	-	575
民主也门	-	-	553,152 b/	-	661,308	-	-	-
丹麦	108,156	-	2,000	-	-	-	-	-
吉布提	-	-	2,000	-	-	-	-	-
埃及	-	-	24,472	5,656	24,472	-	-	5,656
芬兰	-	-	926,932 c/	-	926,932	-	-	-
法国	-	-	202,146	115,044	202,146	-	-	115,044
海地	500	-	-	-	-	-	500	-
印度	101,000	(6,792)	200,000	100,000	93,208	6,792	201,000	100,000
印度尼西亚	-	-	20,000	10,000	10,000	-	10,000	10,000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20,000	-	-	-	-	-	20,000	-
伊拉克	10,170	-	-	-	-	-	10,170	-
牙买加	-	-	24,545	14,652	24,545	-	-	14,652
日本	2,677	(2,677)	1,250,000	-	1,250,000	-	-	-
约旦	10,554	-	80,010 e/	-	90,564	2,677	-	-

附表 1.1 (续)

国家	1986-1987年		1987年12月31日		1987年12月31日	
	1986年1月1日未交认捐数	以往年度认捐数的调整数	1986-1987年认捐数和调整数	未来年度认捐数	1987年12月31日未交本年度和以往年度认捐数	1987年12月31日未交未来年度认捐数
肯尼亚	89,930	-	118,910	69,002	104,038	69,002
科威特	-	-	15,000	15,000	-	-
黎巴嫩	11,005	-	-	-	11,005	-
莱索托	-	-	6,335	2,030	3,335 $\frac{f}{}$	2,030
马拉维	1,622	-	11,851	569	12,921	569
马来西亚	-	-	20,000	10,000	10,000	10,000
马里	1,000	-	-	-	1,000	-
荷兰	-	-	797,191 $\frac{g}{}$	427,807	-	427,807
尼日利亚	-	-	50,783	50,783	-	-
挪威	-	-	453,665 $\frac{h}{}$	453,665	-	124,031
巴基斯坦	10,000	-	12,000	6,000	5,000	6,000
巴布亚新几内亚	9,039	-	4,737	-	13,776	-
菲律宾	2,000	54,757	27,000	5,000	-	5,000
波兰	-	-	17,372	6,452	-	6,452
卡塔尔	30,000	-	-	-	-	-
大韩民国	-	-	37,000	10,500	-	10,500
塞拉利昂	500	56	-	-	-	-
索马里	1,733	(1,392)	269	-	-	-
西班牙	-	-	167,344 $\frac{i}{}$	-	-	-
斯里兰卡	-	-	8,000	-	-	-
苏丹	5,000	-	-	-	-	-
斯威士兰	-	-	8,910	6,477	5,000	8,122
瑞典	200,060	(176,953)	600,716	632,623	2,433	330,579
多哥	-	1,305	-	1,305	-	1,767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1,005	(5)	667	1,667	-	-

5

附表 1. 1 (续)

国家	1986年 1月1日 未交认捐数	以往年度的 认捐数的调 整数	1986-1987年 认捐数和 调整数	未来年度 认捐数	1986-1987年 期间 实收数和 调整数	汇兑损失 (收益)	1987年12月31日 未交本年度 和以往年度 认捐数	1987年12月31日 未交未来年 度认捐数
突尼斯	-	-	48,197	21,945	27,171	-	21,026	21,945
土耳其	170,310	(62,195)	34,286	30,000	25,845	-	116,556	30,000
乌干达	3,508	-	-	4,000	-	-	3,508	4,000
坦桑尼亚共和国	7,379	-	-	-	-	-	7,379	-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	-	441,821	-	-	-	441,821	-
委内瑞拉	-	-	20,759	26,800	20,759	-	-	26,800
也门	1,000	-	-	-	-	-	1,000	-
南斯拉夫	-	-	15,000	15,000	-	-	15,000	15,000
扎伊尔	1,000	-	2,000	2,000	-	-	3,000	2,000
赞比亚	7,463	-	-	-	-	-	7,463	-
津巴布韦	-	-	20,456	6,587	14,321	-	6,135	6,587
共计	1,211,950	(440,585)	7,058,006	1,847,631	6,396,935	9,474	1,432,436	1,847,631

- a 包括比利时政府对特定项目的认捐款项 \$ 14,395.08 .
- b 丹麦政府对特定项目的认捐款项 \$ 353,152.00 和 \$200,000.00 .
- c 包括芬兰政府对特定项目的认捐款项 \$ 324,245.62 .
- d 牙买加政府在 1985 年预付 \$ 5,000.00
- e 包括约旦政府对特定项目的认捐款项 \$ 29,870.13 .
- f 莱索托政府在 1983 年预付 \$ 3,000.00 .
- g 包括荷兰政府对特定项目的认捐款项 \$ 74,074.07, \$96,700.11 和 \$97,004.97 .
- h 包括挪威政府对特定项目的认捐款项 \$ 9,848.98 .
- i 西班牙政府对特定项目的认捐款项 \$ 167,344.00 .
- j 汇兑损失 (收益) 仅供参考。

附表 2 · 1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 1987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未交认捐款项情况

(以美元计)

国家	1986年 1月1日 未交认捐款	以往年度 认捐数的 调整数	1986— 1987年 认捐数和调整数	未 来 年 度 认 捐 数	1986—1987 年期间实收数 和调整数	汇兑 损失 (收益)	1987年12月 31日未交本 年度和上年 度认捐款	1987年 12月31日 未交未 年度认捐款
澳大利亚	—	—	34,812	—	34,812	—	—	—
博茨瓦纳	4,620	(1,120)	—	—	3,500	(1,120)	—	—
布隆迪	6,000	—	—	—	—	—	6,000	—
喀麦隆	10,638	—	—	—	—	—	10,638	—
中国	—	—	10,000	—	10,000	—	—	—
塞浦路斯	—	—	1,500	—	1,500	—	—	—
赤道几内亚	—	—	573	—	573	—	—	—
芬兰	—	(11,170)	—	—	—	—	—	—
法国	—	—	19,211	—	19,211	—	—	—
加蓬	26,957	—	—	—	—	—	26,957	—
希腊	10,000	—	25,000	—	20,000	—	15,000	—

附表2.1 (续)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未交认捐款项情况

(以美元计)

国家	1986年 1月1日 未交认捐款	以往年度 认捐数的 调整数	1986- 1987年 认捐数和调整数	未 来 年 度 认 捐 数	1986-1987 年期间实收数 和调整数	汇兑 损失 (收益)	1987年12月 31日未交本 年度和上年 度认捐款	1987年 12月31日 未交未 年度认捐款
印度尼西亚	-	-	20,000	-	20,000	-	-	-
爱尔兰	-	-	33,688	-	33,688	-	-	-
意大利	-	-	350,000	-	-	-	350,000	-
牙买加	-	-	18,182	-	18,182	-	-	-
约旦	5,000	-	-	-	5,000	-	-	-
肯尼亚	-	-	50,000	-	-	-	50,000	-
莱索托	3,000	-	-	-	-	-	3,000	-
马拉维	13,762	-	-	-	-	-	13,762	-
马来西亚	-	-	5,000	-	5,000	-	-	-
摩洛哥	-	-	5,000	-	-	-	5,000	-
荷兰	93,093	27,107	73,555 ^{a/}	-	150,200	-	43,555	-

附表2.1 (续)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1987年12月31日为止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未交认捐款项情况

(以美元计)

国家	1986年 1月1日 未交认捐款	以往年度 认捐数的 调整数	1986- 1987年 认捐数和调整数	未 来 年 度 认 捐 数	1986-1987 年期间实收数 和调整数	汇兑 损失 (收益)	1987年12月 31日未交本 年度和上年 度认捐款	1987年 12月31日 未交未来 年度认捐款
尼日利亚	100,000	(100,000)	-	-	-	-	-	-
巴基斯坦	30,762	(7,807)	-	-	14,783	-	8,172	-
巴拿马	-	-	5,000	-	-	-	5,000	-
巴布亚新几内亚	15,661	-	-	-	-	-	15,661	-
菲律宾	82,005	-	-	-	-	-	82,005	-
卢旺达	-	-	2,000	-	2,000	-	-	-
塞拉利昂	5,000	-	-	-	5,000	-	-	-
斯里兰卡	246,902	3,098	-	-	250,000	3,098	-	-
苏丹	5,000	-	-	-	-	-	5,000	-
瑞典	112,360	-	29,965	-	142,325	-	-	-
土耳其	10,000	-	45,000	20,000	45,000	-	10,000	20,000

附表 2.1 (续)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 1987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未交认捐款项情况

(以美元计)

国家	1986年 1月1日 未交认捐款	以往年度 认捐数的 调整数	1986- 1987年 认捐数和调整数	未 来 年 度 认 捐 数	1986-1987 年期间实收数 和调整数	汇兑 损失 (收益)	1987年12月 31日未交本 年度和上年 度认捐款	1987年 12月31日 未交未来 年度认捐款
大不列颠及 北爱尔兰 联合王国	-	-	111,111	-	111,111	-	-	-
美利坚合众国	-	-	783,000	-	783,000	-	-	-
扎伊尔	-	-	-	500	-	-	-	500
赞比亚	4,146	-	-	-	-	-	4,146	-
津巴布韦	-	-	16,135	-	7,850	-	8,285	-
共 计	784,906	(89,892)	1,638,732	20,500	1,682,735	1,978	662,181	20,500

a. 荷兰政府对特定项目的认捐款项 \$ 73,555。

附表 3.1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1987年12月31日终了的1986-1987

两年期的项目支出，按国家和地区开列

(以美元计)

国别项目	支出共计
巴巴多斯	46 026
布隆迪	31 347
布尔基纳法索	81 079
巴西	34 266
玻利维亚	292 878
英属维尔京群岛	964
喀麦隆	6 747
乍得	38
哥伦比亚	103 617
中国	45 295
佛得角	45 274
哥斯达黎加	19 819
斐济	23 381
民主也门	12 021
加纳	23 679
危地马拉	40 269
冈比亚	29 682

附表 3.1(续)

国别项目	支出共计
牙买加	40 943
约旦	95 962
肯尼亚	66 944
墨西哥	47 111
尼泊尔	23 752
尼日尔	36 251
尼日利亚	6 580
巴基斯坦	32 167
秘鲁	503
卢旺达	75 125
塞拉利昂	643
斯威士兰	2 370
突尼斯	6 977
土耳其	25 962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 912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7 612
也门	7 880
扎伊尔	36 950
赞比亚	4 618
小计	<u>1 377 644</u>
<u>区域项目</u>	
<u>加勒比</u>	91 121
<u>其他项目</u>	<u>2 826 562</u>
小计	<u>2 917 683</u>

附表3.1(续)

国别项目	支出共计
方案支助费用	67 229
项目支出共计	4 362 556
<u>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项目</u>	
布隆迪	34 550
斐济	42 000
希腊	2 058
斯里兰卡	213 268
其他项目	802 760
项目支出共计	1 094 636

附表 4. 1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截至 1987 年 12 月 31 日为止

联合国总部经管的投资状况 *

(以美元计)

	<u>数 额</u>
印度国际银行, 拿骚	
7. 5000 %	800, 000
1988 年 1 月 27 日	
7. 3125 %	1, 000, 000
1988 年 2 月 16 日	
8. 000 %	1, 800, 000
1988 年 3 月 21 日	
韩国汇兑银行, 纽约	
8. 0625 %	1, 000, 000
1988 年 1 月 4 日	
7. 4300 %	500, 000
1988 年 2 月 5 日	
意大利信贷银行, 纽约	
7. 8750 %	300, 000
1988 年 3 月 27 日	
摩根保证信托公司, 纽约	
6. 1250 %	400, 000
活期帐户	

附表 4. 1(续)

	<u>数 额</u>
蒙特利尔银行, 温哥华	
6. 0000 % (150, 000 加元)	114, 504
1988年1月28日	
6. 0000 % (150, 000 加元)	114, 504
1988年3月10日	
6. 2500 % (200, 000 加元)	152, 671
1980年4月29日	
联合国总部保管的证券存款	21, 173
	<u><u>6, 160, 506</u></u>

* 投资收入见表五。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إ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